



新华信用
www.credit100.com



2020年全国两会信用特刊

2020年5月28日

中国经济信息社

目 录

▷▷▷信用建设篇◁◁◁.....	1
◇ （信用超哥云观两会）代表们审议报告时提到了哪些信用话题？	1
◇ 许维泽代表：加强互联网领域信用建设.....	9
◇ 李湘平代表：坚决打击老赖行为 加强国企诚信建设.....	11
◇ 黄立军代表：建立全国范围内信用信息数据库.....	13
◇ 陈如桂代表：加强社会信用和人工智能领域立法.....	14
◇ 李秋喜代表：强化市场监管 将食品经营重点人员纳入征信体系.....	16
▷▷▷营商环境篇◁◁◁.....	16
◇ （信用超哥云观两会）石迎军代表：让营商环境成为济源发展的新标识.....	16
◇ 徐立毅代表：用良好的法治环境和制度环境保障和优化营商环境.....	18
◇ 王远鹤代表：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 奋力推动经济重回“快车道”	19
◇ 潘利国代表：持续破解执行难问题 全力打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	21
◇ 陈晏代表：创新政务服务模式 让企业和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	22
◇ 张家胜代表：聚焦企业难点痛点 不断加大帮企、扶企、惠企力度.....	24
◇ 孔晓宏代表：多措并举优化投资环境.....	25
◇ 罗建国代表：优化营商环境政采再升级 着力打造 2.0 版本.....	26
◇ 关礼代表：广西政府采购领域五大举措优商扶商.....	28
◇ 黄茂兴代表：深化“放管服”改革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30
◇ 戴立忠代表：打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最后一公里” 营造更加良好的创新创业营商环境.....	31
◇ 张健委员：持续推动惠企政策落地落细落实.....	32
◇ 李生龙委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服务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33
◇ 翟美卿委员：改善营商环境 为民营企业救急纾困.....	34
◇ 朱新胜委员：加强政务诚信建设 改善营商环境.....	36
◇ 新疆代表团：优化营商环境 增强发展新动能.....	39

▷▷▷信用建设篇◁◁◁

☆ (信用超哥云观两会)代表们审议报告时提到了哪些信用话题？

新华信用北京5月28日电(记者胡俊超、王胜先)28日下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举行闭幕会,2020年全国两会圆满落下帷幕。今年全国两会上,代表们先后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草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等报告。代表们审议报告时提到哪些信用话题?新华信用为您盘点。

话题一：加大信贷投放力度 落实对企业的金融政策扶持

全国人大代表、晶科能源CEO陈康平建议,出台有效配套政策,稳住外贸基本盘,加大外贸信贷投放力度,支持有市场、有订单的企业有效履约,通过保障外贸资金链来畅通产业链、供应链。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范秉衡建议,强化湖北小微企业在信贷利率、放款额度、信贷周期频次的金融支持力度,帮助湖北小微企业渡过难关。

全国人大代表、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行长徐元建

议，支持稳外贸，加大信贷投放，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

全国人大代表、福建省南安市省新镇省身村党委书记吴金笔建议，向农村下沉更多资源，通过刺激消费、促进就业、加大信贷支持、建立完善帮扶救助机制等，扎实做好三农工作，确保农业丰收、农民增收、农村发展少受疫情影响。

全国人大代表、金发科技董事长袁志敏建议，进一步降低个人所得税税率，适当扩大消费信贷，探索在疫情期间扩大公积金提取使用范围，加大失业保险发放力度。

全国人大代表、白象食品董事长兼 CEO 姚忠良建议，完善企业金融授信标准和金融管理体系，规范授信制度，落实对企业的金融政策扶持。

全国人大代表、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厅长王玉志建议，出台银行机构支持老旧小区改造的政策文件，引导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对实施老旧小区改造的企业提供信贷支持，适当给予利率优惠。

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韶关市工商联主席、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张红伟和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河源市总商会副会长、广东德爱教育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缪国乐建议，积极引导金融机构购买民营企业债券，放宽对民营企业融资的信贷风险管理。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人民政府秘书长朱焕然建议，对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服务应带有公益目的，在信贷风险责任追

究上区别于大型企业；指定一家国有银行或设立中小微企业银行，加强实践探索，促进贷款落到实处。

话题二：健全诚信机制和强化诚信意识

全国人大代表、上海市工商联副主席樊芸建议，健全诚信机制，运用法治方式保障科创板企业有序进出。

全国人大代表、赤峰正翔建筑工程公司总经理王俊祥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减税降费政策，特别是帮助中小微企业、个体户渡过难关等一系列举措，给企业真正注入了政策红利，让企业吃了定心丸。企业应该诚信经营，提质量、保安全，为社会公益事业多做贡献，回报国家和社会。

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连云港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党组书记项雪龙说，要加强普法宣传，强化民事主体的法治意识，严格落实法律要求，更新理念、完善制度，协调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筑牢依法治国、以德治国基石。

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审计厅厅长侯学元建议，要加大对社会审计机构的监管力度，强化社会中介机构的诚信意识。

话题三：加强和改善征信管理

澳门特别行政区全国人大代表崔世平建议，支持港澳银行加入内地征信系统，允许其获取系统内相关信息，完善大湾区三地金融互动模式，首阶段可考虑从中资机构试点。

全国人大代表、广东银鹏动力有限公司董事长翁一岚建

议，优化税务和征信系统，加大减税降费力度。

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检察院检察长刘华建议，增加征信部门对公民负面信息定期删除的规定。

全国人大代表、湖北科技学院医药研究院院长刘超建议，公安部门、司法行政部门与政府信用主管部门共建共享信息平台系统，对于认定的扰乱医疗秩序的行为信息列入信用部门的“数据（标准）清单”，纳入征信体系，设置分类分级的信用联动惩戒规则，加大违法成本，形成处置的社会合力。

全国人大代表、青海省西宁市市长张晓容建议，建立完善企业信用修复机制，加快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加强征信管理，加快制定异议处理、行政复议等相关措施。

话题四：加强信用信息共享和信息公示 加快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全国人大代表、浪潮集团董事长孙丕恕建议，政府进一步对大数据征信公司开放数据，助力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全国人大代表、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党组书记刘化文建议，启动企业年报公示立法，从法律层面夯实企业信息数据公示制度，促进客观真实、完整及时地公示企业年报信息，实行涉企信息季报制度、滚动年报制度，精准掌控微观实体经济运行。

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绍兴市委书记马卫光建议，要研究做好促进出口型企业转向国内内需市场的市场和信用体系构建及保障工作，进一步深化金融服务制造业和中小微企业体制机制政策，做大生命健康产业。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石化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吴惜伟建议，加大对违法失信的惩治力度。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维宁建议，完善环境监管机制，进一步规范环境执法权限和程序，落实落细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利用大数据完善环保诚信体系，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公示，实现精准执法、精准管控、精准治污。

全国人大代表、山西广播电视台主播李桂琴建议，建立政企信息管理平台，充分利用大数据、信息化加强政企合作打假力度，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全国人大代表、汾酒党委书记、董事长李秋喜建议，加强食品安全源头治理，将制假售假行为纳入国家信用体系，积极培育和发展我国行业协会。

全国人大代表、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亚枫建议，完善相关制度机制设计、责任考核，把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特别是民营经济信贷难问题政策落到实处；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让诚信者走遍天下受尊重，让失信者寸步难行遭惩罚。

话题五：大力拓展信用贷 以信用支撑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济

全国人大代表、辽宁安行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李宗胜建议，尽快制定银行对中小微企业信用贷、首贷、无还本续贷具体措施。

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科美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技术总监陈勇彪建议，创新贷款模式，推广无抵押无担保信用贷，更好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强化商业承兑汇票征信管控。

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郭庆平建议，推进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增加中小微企业融资总量，提高银行对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比例，妥善处理中小微企业续贷要求，持续解决基层银行机构和信贷人员惜贷、慎贷、不敢贷问题。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行长王玉玲建议，设立保市场主体基金，研究发放信用贷款的新机制，创新新型信用贷产品，增强地方融资担保实力。

全国人大代表、春风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局主席、总裁曹宝华建议，增加国有银行贷款方式，增加信用担保贷款，建设完善担保机构体系。

全国人大代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女律师协会副会长、云南省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张慧建议，金融机构针对不同行业特点推出定制化贷款产品，修改贷款审批、放贷流程，细

化金融机构人员考核机制和尽职免责机制，出台鼓励银行大幅增加小微企业信用贷的措施。

全国人大代表、步步高集团董事长王填建议，对贫困地区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给予小额信用贷款贴息帮扶。

全国人大代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星之路自闭症儿童康复中心校长王欣会建议，帮助民办非盈利性企业纾困，并为民办非盈利性企业提供低息信用贷款或担保纾困贷款。

全国人大代表、郑州银行董事长王天宇建议，免中小企业到期无法偿还贷款金额的税收，建立社会各方共担风险机制；建立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为银行给中小微企业贷款提供可靠信用保证；出台鼓励、支持中小微企业直接融资政策和渠道；推出对中小微企业长期贷款产品，满足成长良好企业特定需求。

话题六：加强政务诚信建设

全国人大代表、江西省人民政府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张小平建议，加快建立全国统一的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体系，简化优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指标和操作流程，适时启动政府信息公开、数据开放立法。

全国人大代表、山西省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省政务信息管理局）副局长刘予强建议，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打通部委信息资源共享通道，扩大部委信息库对地

方开放范围，破解政务信息建设“各自为政、条块分割”难题。

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丹珠昂奔建议，法治和德治要相结合，加强政府诚信建设。

全国人大代表、四川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王雁飞建议，要高度重视政府诚信建设问题，使之在整个社会诚信体系建设中起到引领和表率作用。

话题七：健全信用评级机制

全国人大代表、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袁建良建议，完善企业信用评级，利用资本市场融资，降低国企发债成本。

全国人大代表、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资深专家梁庆凯建议，健全信用评级机制，加强市场主体信用评级，增强投资者市场信心。

重庆代表团石淑兰等多位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建立中小企业信用评价体系、贷款使用监管体系。

话题八：加快社会信用立法和加强个人信息保护

全国人大代表、威海市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谭先国建议，加快社会信用立法和金融科技立法。

全国人大代表、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于晓明建议，在社会信用和促进大数据发展应用立法中，加强对隐私权和个人信息的保护。

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互联网协会理事长杨震说，希望个人信息保护法尽快出台。

全国人大代表、江苏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党委书记车捷建议，把“银行账号和密码”列入个人信息法律保护范围。

全国人大代表、致公党中央委员、上海市委专职副主委邵志清说，进入信息社会，要关注虚拟空间、网络空间的隐私权保护，对于个人信息保护要增加金融账户信息、网络账户信息、个人活动信息等内容。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邮区中心局上海站邮件处理分中心邮件接发员柴闪闪说，快递单容易泄露个人信息，建议民法典加强保护。（完）

◇ **许维泽代表：加强互联网领域信用建设**

全国人大代表、福建省政协副主席许维泽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建议，加强互联网领域信用建设。

许维泽代表表示，当前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离不开互联网的支撑，离不开信息化的推动。目前，我国已是世界上互联网使用规模最大的国家。随着网络逐渐成为人们生活中的重要一部分，具有匿名性、瞬时性等特点的互联网活动逐渐产生出信用缺失问题，网络谣言与诽谤、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侵犯隐私权、网络诈骗等互联网信用缺失的现象日益严重，影响到网络社会的健康发展，甚至影响到网络强国战略

目标的实现。互联网信用建设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与不足：一是法律法规不健全。二是信息机制供给不足。三是教育体系不完善。

为此，许维泽代表建议：

加强网络主体诚信管理。互联网企业应自觉守法，主动依法依规践行信用责任，加强自身诚信制度建设，加强自律和内部管理，用诚信为用户服务；建立科学有效的内部审核工作机制，全面接受监督管理，严格把关上网内容，确保合法合规，符合道德规范并真实有效，让网络谣言、虚假广告、欺诈交易等失信行为失去滋生土壤。

加强网络内容规范建设。一是实施网络内容诚信建设工程，弘扬社会诚信主旋律，激发正能量，让科学理论、正确舆论、优秀文化主导网络空间；弘扬积极向上的网络文化，引导互联网企业和网民创作生产传播格调健康的网络产品，不断丰富“讲诚信”网络内容。二是加快互联网信用信息机制建设。建立综合性互联网信用信息数据库，制定互联网信用信息共享制度，及时更新完善数据库中的诚信信息；建立动态的互联网信用信息评价制度，对互联网信用信息进行等级分类，建立动态评价评审机制；打通线上线下诚信体系建设，探索建设综合性的诚信信息征集数据库，打造信息公开平台或系统，促进全社会各领域的诚信信息整合应用。

加强互联网领域信用监管。要建立健全互联网领域信用

制度体系和规则，推动形成国家法律、部门规章等制度体系和标准规范，包括互联网信用信息管理、信用信息查询、信用信息评估、信用网络监督等在内的信用法律法规，对各种网络守信和失信行为奖惩措施进行详细规定。加大执法力度，明确网络执法权地域归属，合理配置网络部门间的执法权，从制度和技术两个角度提高电子证据的效力。加强执法监管人员队伍建设，加大依法监管力度，坚持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

加强互联网行业自律建设。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通过公开约定、奖惩激励等办法，积极引导、规范互联网企业讲诚信、重诚信、守诚信，警示从业人员守法自律；建立借助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围绕信用市场需求，不断拓展服务范围和服务方式，提高信用服务从业人员的专业化水平，提供多元化且有效规范的信用服务。

加强网络诚信氛围营造。加强网络伦理、网络文明建设；着力强化互联网信用教育培训，将诚信规范纳入学校相应课程，引导社会开展各类互联网信用实践活动，通过正面宣传、表彰先进、案例警示、打击不诚信行为等办法，潜移默化地提高公民的互联网信用素养，培养互联网信用情感。

◇ **李湘平代表：坚决打击老赖行为 加强国企诚信建设**

“两高报告”受到代表和委员的充分肯定。26日，山东代表团分组审议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全国人大代表、东明石化集团董事局主席李湘平表示，“两高”工作报告主题鲜明、实事求是、内容充实，彰显出我国法制建设取得巨大成就。

在依法治国的时代背景下，李湘平代表认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诚信建设至关重要，应坚决打击“老赖”行为，同时加强国有大型企业诚信体系建设。

李湘平代表说，在企业实际经营中，会遇到各种背离诚信的“老赖”行径，更为严重的是，有些政府部门不但不担当作为，还充当“老赖”企业的“保护伞”。这些行为给企业和社会发展带来了不良影响。

李湘平代表指出，在某些经济领域，国有企业利用政策优势形成的强势地位，出现了以大欺小、不讲诚信、拖欠民营企业款项和不兑现承诺等问题。

李湘平代表认为，之所以出现这样的现象，主要有三方面的原因：一是诚信意识淡薄，缺乏诚信经营的社会环境氛围和文化；二是法律保障不足，守信者不能得到有效保护，失信者不能受到应有制裁，失信成本远比守信成本低，在一定程度上鼓励了不讲诚信的风气，助长了欺诈行为的蔓延；三是不正之风助长，一些单位为了地方利益或一己之利，对失信企业多方关照，或充当“保护伞”，或充当“代言人”，纵容了失信企业的失信行为。

为此，李湘平代表建议，加大对“老赖”行为的查处和

惩戒力度，提高“老赖”的犯罪成本；解决政府不作为、搞变通的突出问题；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不能因为“老赖”企业借贷不还的问题影响诚信企业的金融借贷环境和政策落实。

同时，李湘平代表还建议加强国有大型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国家应优先解决好国有企业诚信问题，敦促国有企业兑现承诺，分类调查国有企业失信导致的民营企业损失，打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参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意见》，建立国企兑现承诺和拖欠账款问题约束惩戒机制，通过审计监察和信用体系建设，提高国有企业的失信成本，并对责任人严肃问责。

◇ **黄立军代表：建立全国范围内信用信息数据库**

“征信是一个国家信用管理系统运行的前提。完善征信体系有利于创造一个良好的经济信用环境，促进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全国人大代表、朔黄铁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黄立军建议，应建立全国范围内的信用信息数据库，形成一个高效、覆盖面广的信用信息平台。

黄立军代表在调研中发现，目前信用信息、数据的采集还存在不规范的现象。比如一些机构特别是商业性、有应用场景的网站和平台，在信用信息与数据的搜集整理过程中，因“应用”而“强加”霸王采集倾向和行为，主要表现是，以向客户提供某种产品或服务为理由要求客户授权其采集

信用信息与数据，但是到底采集哪些信息与数据并未明确说明甚至干脆含糊。很多客户也缺乏保护意识，不仔细阅读就随意授权。

“事实上，很多机构在被授权后采集的信用信息过量过度，目的是借此机会更多更广地搜集信用信息与数据，抢夺数据资源。归根结底，这是一种信用信息与数据的滥采和滥用。”黄立军代表说，此外，现阶段，我国信用中介机构良莠不齐，相关法律制度还不完善，对信用行业的监管还比较薄弱。

黄立军代表建议，我国应采用政府和行业协会并存的监管模式，政府在社会信用监管中发挥主导作用，行业协会协助政府监管信用市场。尽快建立健全社会信用相关法律体系，重点解决信用中介服务机构发展所面临的市场供需不足和市场竞争无序两大问题。

黄立军代表表示，结合我国实际国情，应整合各地区各部门分散的信息，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的征信系统。定期对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进行更新，依法对外开放信用信息，实现信息共享，保证征信渠道的畅通。

◇ **陈如桂代表：加强社会信用和人工智能领域立法**

5月26日，全国人大代表、深圳市市长陈如桂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广东代表团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时表示，栗战书委员长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所作的报告，

通篇贯穿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现了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是一篇政治性很强、重点很突出的好报告，完全赞成和拥护。

陈如桂代表说，去年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围绕维护国家安全和推动“一国两制”行稳致远，充分发挥立法的引领作用，及时果断制定了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制定了民法典草案等一批高质量法律草案，进一步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

陈如桂代表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投身抗疫一线，参与科研攻关，保障物资供应，踊跃捐款捐物，主动建言献策，在各条战线、各自岗位上发挥积极作用，以实际行动践行了代表人民、为了人民、服务人民的光荣使命，充分体现了人大服务全国抗疫大局的担当作为。

陈如桂代表建议，一是加强社会信用立法，助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努力营造一流的营商环境，推动社会治理创新。二是前瞻加强人工智能领域立法，主动应对人工智能快速发展对政府监管方式、社会治理方式、社会伦理道德等带来的新挑战。

◇ 李秋喜代表：强化市场监管 将食品经营重点人员纳入征信体系

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呈现出假冒伪劣商品、食品制假售假向农村和城乡结合部转移的趋势。全国人大代表，汾酒党委书记、董事长李秋喜表示，食品安全作为“过程安全”，需要从源头治理，“抓大不放小”，建立“最前一公里”奖惩制度。

为此，李秋喜代表建议：第一，将小市场主体纳入食品安全红黑名单制度，加大监管力度；第二，建立健全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质量档案和食品监管信用档案，对重点人员实施动态监控；第三，将重点人员纳入整体社会信用体系，将制假人员申请列入失信人名单；第四，在全社会范围内打造“诚信教育”的大众文化。

▷▷▷营商环境篇◁◁◁

◇ （信用超哥云观两会）石迎军代表：让营商环境成为济源发展的新标识

新华信用北京5月28日电（记者胡俊超）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以公正监管维护公平竞争，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对此，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委会主任、河南省济源市市长石迎军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期间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表

示，良好的营商环境能够激发企业和企业家的活力，济源始终把营商环境作为高质量发展的生命线，将切实营造公平、透明、法治的发展环境，让营商环境成为济源发展的新标识。

石迎军代表说，“水深则鱼悦，城强则贾兴”，良好的营商环境能够激发企业和企业家的活力。济源始终把营商环境作为高质量发展的生命线，以更好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为导向，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营商环境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努力把济源建设成为全国审批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优、‘双创’活力最强、办事成本最低、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最佳的城市”工作目标，突出抓好核心指标对标优化，制定出台专项改革方案，实行市级领导分包联系服务企业制度，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全力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石迎军代表介绍说，济源市“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实现率、“一网可办”率、事项实施清单总数、业务办理项总数、实施清单绑定项数等指标均居全省第一，“每万人办件量”为河南省第一，“互联网+中介服务”全流程服务模式在河南省政府“工改”推进会上作典型经验交流，优化营商环境取得积极进展。

石迎军代表坦言，优化营商环境，济源还有很多“硬骨头”要啃。下一步，济源将聚力解决难点、堵点问题，不断推动制度创新，补齐短板、加固“底板”，以实实在在的工

作和服务，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提高审批服务效率。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大力推行企业全程电子化登记，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坚持诚信建设“红黑榜”集中发布制度，全面推行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着力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全面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建立投诉举报和常态化监测服务机制，切实营造公平、透明、法治的发展环境，打造营商环境“济源样板”，真正让营商环境成为济源发展的新标识。（完）

◇ **徐立毅代表：用良好的法治环境和制度环境保障和优化营商环境**

5月27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河南代表团审议“两高”工作报告。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委常委、郑州市委书记徐立毅表示，两个报告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政治站位高远，总结成绩客观，部署工作有力，顺应了群众的新期待。

徐立毅代表说，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司法工作的重要论述，自觉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到法检两院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切实发挥法治保障作用，积极践行司法为民理念，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徐立毅代表表示，一个地方能不能发展好，关键在于市

市场主体活力怎么样，市场主体发展的怎么样，本质上又取决于营商环境。营商环境的核心与根本是法治环境，良好的营商环境需要有良好的法治手段、制度规则来保证。改善营商环境，不仅是老百姓办一件事情有多快，关键要按照规矩办、依法依规办，处理各种矛盾、解决各种问题都要按照规矩、依法依规办。就当下来说，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增强中小企业发展活力，更需要政策、法律、营商环境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合力支持，需要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立长远的作用，营造好法治环境，为社会提供良好预期，为高质量发展增动力添活力。

徐立毅代表表示，法治环境对一个地方的发展是根本性的，要充分认识法治建设、法治环境的重要性。从党员领导干部到企业和老百姓，都要形成尊法守法意识，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依法办事。要进一步健全执法司法法律服务衔接配套的综合服务保障体系，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提升各类案件特别是民商事案件审理、审判以及检察工作的水平，切实保障市场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要从领导干部做起，坚决纠正和反对任何插手干预司法机关执法办案的行为，确保司法公正，从而更好地满足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更好地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需要。

◇ **王远鹤代表：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 奋力推动经济重**

回“快车道”

疫情之下，企业生存压力普遍加大。中央提出了“六保”，其中，保企业是保就业的基础。围绕帮企、扶企、惠企，全国人大代表、湖北咸宁市市长王远鹤表示，咸宁市高度重视企业生存发展，大力落实各项惠企政策。

王远鹤代表介绍，一季度，咸宁市共为企业减负10.8亿元，力保企业复工复产达产。自4月20日开始，在全市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领导走访服务企业活动，为企业送政策、解难题、增信心、稳预期。截至5月20日，市、县两级领导累计走访企业294家，共收集督办企业反映的各类问题410个，解决了一大批企业燃眉之急，取得了良好反响。

此外，咸宁市还加大了金融支持力度。举办了诸如金融“早春行”“特别行”等活动，17家银行与全市各类市场主体共签订授信协议401.64亿元，惠及1182家企业。

王远鹤表示，这次疫情也是营商环境的一次“大考”。下一步，咸宁市将以项目落地达产论英雄，以招商引资实绩比高下，在继续抓细抓实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前提下，争分夺秒、只争朝夕，抢抓中央支持湖北经济社会发展一揽子重大利好政策机遇，一刻不停争投资、抓项目、抢要素，重点落实促进湖北省经济社会加快发展“30条”、优化营商环境“30条”等政策，全力打通政策落实堵点难点，最大化释放政策红利，为打赢疫后重振民生保卫战、经济发展战奠定坚实基础。

础。

王远鹤代表说，在为企业纾困解难方面，咸宁市还将当好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店小二”，深入企业提供上门服务、贴身服务、保姆服务，并建立机关干部与企业日常联络通道、政企双向交流机制，形成优化营商环境“点对点、实打实”的良好局面，用政府的辛苦指数换取企业的发展指数。

◇ **潘利国代表：持续破解执行难问题 全力打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

5月27日上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辽宁代表团审议“两高”工作报告。全国人大代表、沈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潘利国在发言中表示，“两高”工作报告充分体现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的政治自觉，体现了惩恶扬善的责任担当和司法自觉，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和实践性。过去一年，“两高”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不断改进司法作风，服务大局有力度、司法为民有温度、改革创新有深度，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成效，司法公信力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进一步提升，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发挥了重要作用。

审议中，潘利国代表针对“两高”工作提出三项具体建议：建议最高人民法院持续加大破解执行难的工作力度，不断巩固工作成果，健全长效机制，努力实现“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建议最高人民检察院继续加大对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加强与各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对偷排污水、乱倒垃圾、超标排放工业废气等严重污染河流、土壤、大气的犯罪行为保持严查严打高压态势，确保涉嫌违法犯罪破坏环境资源案件依法及时进入诉讼程序；建议“两高”持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不断完善制度措施，加大工作力度，深入推进针对法治环境建设的相关司法解释和司法意见的有效落实，着力解决审判和检察工作中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带有共性的问题，全力打造有利于民营企业发展的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

◇ **陈晏代表：创新政务服务模式 让企业和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

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的一项关键举措，是对“放管服”改革的提档升级。

“围绕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贵阳市充分发挥大数据优势，创新政务服务模式，真正实现了‘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让企业和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全国人大代表、贵阳市市长、贵安新区管委会主任陈晏说。

陈晏代表介绍，近年来，围绕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贵阳市充分发挥大数据优势，依托一张电子政务外网和一朵“云上贵州”贵阳分平台云，构建全流程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使群众和企业通过一个唯一身份证号，只进一次政务服务网登录入口的虚拟门或政务服务中心的实体门，只填一套表格，一次性完成业务办理，打造了“一张网、一朵云、一个号、一扇门、一支笔、一次成”的政务服务模式，实现了业务办理集中化、协同化、网络化和政务服务标准化。

目前，市、区两级政务服务事项已全部接入电子政务外网，网上政务服务能力位列全国32个重点城市第8，承诺时限与法定时限压缩比例达到67.9%，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100%，群众办件等待时间明显减少，真正实现了“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让企业和群众办事像“网购”一样方便。

“贵阳市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模式2018年受到国务院办公厅通报表扬，2019年5月我市因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成效显著、落实事中事后监管等相关政策措施社会反映较好，再次获得国务院办公厅督查激励，让我们倍感振奋、倍受鼓舞。”陈晏代表说。

陈晏代表表示，下一步，贵阳市、贵安新区将围绕构建均等便利的公共服务体系，按照“一网通办、异地可办、就近能办”的要求，积极推进贵阳市、贵安新区政务服务事项标准统一、数据支持统一、通办窗口统一、业务协同统一，

逐步实现政务服务一体化，并逐步统一贵阳市、贵安新区社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标准，加快实现贵阳市、贵安新区政务服务融合发展、营商环境一体打造。

◇ **张家胜代表：聚焦企业难点痛点 不断加大帮企、扶企、惠企力度**

一场突如其来的疫情，打破了原有的经济运行轨迹和惯性，尤其是对于招商引资工作而言，更是面临全球性经济收缩、“去全球化”、企业投资谨慎化等新难题。

全国人大代表、湖北省宜昌市市长张家胜表示，疫情发生以来，宜昌聚焦企业难点痛点，不断加大帮企、扶企、惠企力度，与企业一道共渡难关。

一是建立了一套机制，成立企业服务工作组，实行“一个重点企业（项目）、一名市级领导、一个牵头单位、一个推进专班、一张责任清单”工作机制，推动要素跟上项目、服务紧贴企业。

二是制定了一批政策，梳理国家、省、市稳产稳企稳业政策“一表清”，并在事权范围内出台支持中小企业“25条”、纳税创新服务“16条”、支持个体工商户“10条”等政策措施。

三是强化了一个平台，将原针对规上企业服务的“千名干部进千企”平台，扩容提质覆盖到全市3770余家工业、服务业和农业企业，逐一落实包保责任，帮助解决困难问题。

同时，我们组织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等 39 家单位、近 150 名骨干力量，设立应对疫情金融服务应急中心，依托宜昌“网上金融服务大厅”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目前，已促成银行向 3900 余家企业新增授信、放款、表外融资分别达到 550 亿元、329 亿元、167 亿元。

四是深化了一项改革，以多规、多评、多审、多验、多证、多管“六多合一”为抓手，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目前，年初确定的“1233+80”目标在市级层面已提前达到，实现了新开办企业注册 1 个工作日、不动产登记 2 个工作日、工业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33 个工作日办结，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压减至 80 个工作日内。

◇ 孔晓宏代表：多措并举优化投资环境

“投资环境就像空气，空气清新才能吸引更多外资。”围绕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加快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促进高质量发展，全国人大代表、宣城市市长孔晓宏提出了以下建议：

一是建好智慧平台，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快建设完善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推进数据共享调用，早日实现全国范围内政务服务事项标准统一、整体联动、业务协同，全面实现“一网通办”。

二是用好改革手段，提升企业全生命周期满意度。更加注重市场主体感受，深化商事制度、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

不动产登记等改革，进一步简环节、优流程、压时限、强服务。

三是搭好沟通桥梁，提升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建立健全政府与企业家常态化沟通、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的决策咨询、企业服务帮办等工作机制，及时回应企业诉求，帮助解决企业困难，营造重商亲商安商社会氛围。

◇ **罗建国代表：优化营商环境政采再升级 着力打造 2.0 版本**

政府采购作为一个巨大的细分市场历来注重公平公正。为了营造公平的市场环境，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做了很多原则性规定。然而，依然存在隐性歧视，诸如本地化服务、圈定供应商的做法还不同程度地在一些地方存在。令人欣喜的是，从中央到地方的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都在着力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安徽省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打出的“组合拳”，得到了不少供应商的称赞，将其称之为“及时雨”。

全国人大代表、安徽省财政厅厅长罗建国表示，回顾过去的一年，安徽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不断提升，主要表现在五个方面：一是电子采购平台应用范围不断扩大。全省 16 个市已全部实现网上商城政府采购并向县（区）级延伸。其中，“徽采商城”成绩耀眼，已经实现为省直和全省 12 个合作市提供网上商城政府采购服务；二是政府采购当事人主

动规范政府采购程序的意识不断增强，政府采购程序更加规范；三是采购结果管理不断加强，提高了采购效率；四是合同管理意识不断加强，采购合同全面公开；五是支付、交付更加规范。

罗建国代表介绍，安徽省《政府采购提升行动方案升级版》在原有要求的基础上，融入了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安徽省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办法》以及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等文件的最新要求，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侧重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方案细化采购活动执行，对已经电子化采购的项目，免费向供应商提供电子采购文件，暂未实现电子化采购的，鼓励向供应商免费提供纸质采购文件，确需收取的，不得超过纸质文件的制作成本。方案规范保证金收取和退还，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这些要求对于降低采购成本、缓解市场主体资金负担具有积极的意义。

二是注重保护市场主体权益。保护各种类型市场主体公平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清理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制定涉及市场主体的政府采购制度办法，重点审查是否设置不合理和歧视性的准入条件，是否设置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行政审批或者具有审批性质的备案，是否违规给予特定供应商优惠待遇等。未经公平竞争

审查的，不得“出台”。

三是持续优化市场环境。在财政部第三方透明度评估评比中，安徽省获全国第三名。今年安徽省持续加强政府采购透明度建设，积极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完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服务功能，畅通发布渠道，无偿提供所有依法公开的政府采购信息。加强政府采购执行管理，优化采购活动办事程序，细化采购活动执行要求，依法依规实施行政处罚。尤其重视加强政府采购后期管理，包括对采购结果管理，采购合同管理以及支付、交付管理。

罗建国代表表示，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优化营商环境永远在路上。安徽省财政厅将继续用好电子化这一重要手段，加快推进电子化政府采购，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执行管理，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做好政府采购作为世行正式评估指标参加营商环境评估的准备，积极迎接2020年的评估工作，扎实推进《创优营商环境提升行动方案升级版》的实施和落实。协调各单位，做好创优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组织保障，保质保量完成创优工作的各项任务，切实将安徽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升到一个新的水平。

◇ **关礼代表：广西政府采购领域五大举措优商扶商**

全国人大代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厅长关礼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时介绍，今年以来，结合统筹疫情防

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广西采取的政府采购优商扶商措施主要有五个方面：

一是支持企业复工复产。采购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疫情防控相关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作为紧急采购项目执行，走采购“绿色通道”，优先向复工复产企业直接采购，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二是加快采购项目执行。出台“快采十条”，打出政策“组合拳”，通过加快采购预算执行进度、鼓励免收投标（响应）保证金、降低履约保证金、免费提供采购文件、优化政府采购金融服务等十条措施，加快政府采购项目实施，及时支付采购资金，支持企业稳定发展。

三是实施年度专项方案。为助力广西争创全国一流营商环境，出台《2020年广西优化营商环境政府采购专项实施方案》，明确了年内限时完成的七项重点工作任务措施，通过多管齐下、精准施策，推动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加力提速。

四是落实改革优化服务。通过科学谋划部署深化制度改革各项工作、加快搭建全区统一的电子化采购平台、做好采购意向公开试点等措施，加强管理，优化服务，消除各项制度障碍，进一步减轻参与政府采购供应商的负担，为供应商创造公平竞争、透明规范的政府采购环境。

五是落实责任强化保障。为进一步落实责任，确保各项

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重点工作措施如期完成，广西财政厅积极协调，将相关任务措施纳入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绩效考核范围，硬化任务约束，督促各级政府各部门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将各项任务措施落实到位，补足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短板，以高标准、严要求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 **黄茂兴代表：深化“放管服”改革 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改革开放 40 多年来，我国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我们也应当看到当前营商环境还存在许多重大问题亟待解决，如一些地方市场准入门槛高，项目审批手续繁琐，办事效率低下，不依法行政的事情时有发生。”全国人大代表、福建师范大学经济学院院长黄茂兴说。

为此，黄茂兴代表建议：

首先要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简政放权，降低准入门槛，公正监管，促进公平竞争，高效服务，营造便利环境。构建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应引入一些第三方评价机构，与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的两种评价体系结合起来，积极探索建设全面客观的营商环境评价体系。

其次，要提升企业获得感。作为政府职能部门，要真正按照推进“放管服”改革的要求落实好政策，该给企业的给企业、该压缩的压缩、该简化的简化，给企业营造宽松的发展环境，优化融资环境和法治环境。

此外，黄茂兴代表还建议，要营造创新创业创造的氛围。

打造一批软件园、电子信息园、创新科技园等特色科技产业园，积极引导高新技术产业向科技产业园集聚。建立政府支持的各类博士后工作站，有条件的地区要投资建立公共实验室、标准化中心和检验中心，为企业创新提供技术支撑平台。大力发展创业服务中心、生产力促进中心、信息服务中心等科技创新服务机构，建立完善小微企业培训服务机制。支持技工院校与民企开展校企合作，建立实训基地，共建重点专业，实行技能人才定向培养、联合培养。

◇ **戴立忠代表：打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最后一公里” 营造更加良好的创新创业营商环境**

“‘保市场主体’在‘六保’中具有重要地位，同时从经济长期发展角度看，稳增长的关键仍在于更加有效地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提高经济增长内在动力。”全国人大代表、圣湘生物董事长戴立忠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时说。

戴立忠代表表示，近年来，各级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激发市场活力的政策，在减税降费、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减轻基层负担等方面做了很多工作，企业“获得感”较强，尤其在减税降费、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感知明显。

但戴立忠代表认为，还可以进一步完善创新产品上市应用“最后一公里”体制机制。由于行业监管机制和体制的建

立完善与新技术发展存在着一定的反应周期，目前部分创新型产品上市应用仍存在着周期相对较长的问题，导致部分新技术新产品难以快速进入临床应用。建议打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最后一公里”，营造更加良好的创新创业营商环境，助力全民健康事业。

戴立忠代表建议，优化相关收费标准，营造国产和进口产品“同质同价”的公平竞争营商环境，促进生物医药产业健康快速发展，让百姓更快享受到用得起、用得好的产品和服务。

◇ **张健委员：持续推动惠企政策落地落细落实**

全国政协委员、湖南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主席张健出席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时表示，要从此次疫情冲击中发现湖南民营经济发展的深层次矛盾与问题，立足提质增效，着力解决好企业创新发展中的政策瓶颈。

为此，张健委员建议：

一是要持续推动各类惠企政策落地落细落实。既要调整优化现有政策，又要狠抓政策落实落地。要完善涉企信息发布体系，提高企业政策知晓率，切实提高基层政策理论水平和服务能力、优化政务服务、精简流程。另外，还要积极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加大监督评估力度，真正把政策落实作为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的重中之重。

二是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着力优化市场环境、

法治环境和政策环境，着力推动民营企业改革创新、转型升级、健康发展，坚持企业难点、痛点、堵点问题的“靶向解决”，积少成多，推动营商环境的全面升级优化。三是要引导广大民营企业坚定发展信心决心，化危为机，加快科技创新和转型升级，不断提质增效和提升核心竞争力。

◇ **李生龙委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服务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各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了坚强后盾。全国政协委员、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生龙日前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建议，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李生龙委员通过调研发现，当前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民营企业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如简政放权力度需加大、部分民营企业缺资金、缺人才、缺管理、缺品牌、缺市场、少数涉民营企业政策措施落实不够到位、法治化营商环境需要持续优化等。

“营商环境本质上是法治环境，具体对企业而言，主要涉及减税降费、投融资、营商便利化等程序的有序推进、府院联动机制的健全、‘放管服’改革的深化等。落脚点就是实现有为政府、有效管理、服务保障、法治支撑。”李生龙委员说。

为此，李生龙委员提出四点建议：

一是建设有为政府。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市场监管水平、政务服务效能。二是实现有效管理。政府要积极引导民营企业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形成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经营、管理规范化水平。三是优化服务保障。政府要注重品牌扶持，从改善融资环境、政策激励和平台建设等方面加强民营企业品牌培育，对已有品牌严格知识产权保护，严惩侵权行为，形成鼓励、支持和保护创新创业的浓厚氛围。四是强化法治支撑。重点针对民营企业市场准入、产权保护、投融资、公平竞争等方面遇到的困难问题，进一步完善促进民营企业发展的法规规章制度。

◇ **翟美卿委员：改善营商环境 为民营企业救急纾困**

全国政协委员、香江控股董事长翟美卿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当前我国正在大力营造公平透明、法制化、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培育提升我国国际竞争新优势。民营经济作为我国经济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天生的市场经济，天然的老百姓经济，也是经济转型升级的生力军，创新创业的主力军，吸纳就业的主渠道。持续改善和提升民营企业的营商环境，推动民营经济持续增长和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必修课题。尤其当下疫情影响经济发展，叠加国际环境风险加大等多重不利因素，改善民营企业营商环境就显得尤为重

要。

翟美卿委员认为，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也着重强调要“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保障民营企业平等获取生产要素和政策支持，清理废除与企业性质挂钩的不合理规定。限期清偿政府机构拖欠民营和中小企业款项。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翟美卿委员表示，这些要点说得非常到位，覆盖市场准入与市场竞争的平等性、政府对企业的信用，企业经营成本、政企关系等问题，触动到问题的深处。

翟美卿委员表示，这几年中央为了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制定出台了很多政策举措，效果也立竿见影。但翟美卿委员也发现存在政策在落实方面缺乏实施细则和操作办法。此外，部分地方也存在招商政策缺乏连贯性、部分政府职能部门服务意识不强，为企业提供服务时不愿为、慢作为等情况。

翟美卿委员认为，这些情况需要政府持续发力改善。而发生疫情以来，当前更为急迫的是减税减负，加大对民营企业的纾困力度。在经济持续下行下，民企大量破产可能进一步动摇民营企业信心，引发失业潮和社会动荡，并加剧经济失速的风险，做好民营企业防范化解风险工作已成为当务之急。

因此，当下应大力减税降费，“放水养鱼”，切实降低

民营企业负担。政府应对承受能力较弱的大量民营中小企业予以救助，减免疫期应交增值税金及附加，继续降低社会保险费率，降低企业单位缴费标准，减轻企业负担，帮助企业恢复生产。

翟美卿委员认为，如果把市场比作池塘，营商环境就是水质，“民营企业是池塘里最好的‘测水鱼’，水质的好与差，民企这群‘鱼’最为敏感，直接影响他们的生存与发展。唯有持续改善池塘水质，才能让鱼群存活和壮大。”翟美卿委员说。

◇ **朱新胜委员：加强政务诚信建设 改善营商环境**

全国政协委员、香港环球石材集团董事长朱新胜今年带来了关于“改善营商环境，政府要有契约精神”的提案。

“我们做了34年实业，在内地很多省市有投资，对营商环境的重要性感受很深。”朱新胜委员说，契约精神是在商品经济发展过程中产生的，各方在自由、平等基础上的守信精神。政府依法行政，讲信用守契约，是获得民众信任的关键，也是改善营商环境的重要保障。但近年来政策调整的频次较高、力度较大，已成为企业最关注的外部因素之一。各地明显违背契约精神和法治原则的行为时有发生。典型的现象有：

不兑现承诺，不履行协议。不少地方政府在招商引资，或与企业签订协议时，轻率承诺，条款缺乏可操作性、可持

续性，事后动辄以政策变动、上级督导、文件精神等为由，不兑现承诺，不履行协议，甚至突然关停企业。

“新官不理旧账”。一些地方政府制定政策时，过于看重短期利益，对中长期利益考虑不足。比如税收、土地等政策，本届政府透支掉下一届未来若干年的施政空间，导致无论任何人接任都面临极大的困难，政策实行不下去。加上不正确的政绩观影响，部分新干部“唯上不顾下”，热衷于开发新项目，尽快做出上级看得见的政绩。这样可能打破前任的旧格局，取得一些工作突破。但也容易导致规划、政策缺乏延续性。对前任的“旧账”，包括签订的协议、对投资商的承诺、应付的工程款等，能推就推，能拖就拖，甚至公然赖账。

新政策带有追溯性。法律有“不溯及既往”的基本原则，在全世界通行。新规则只管往后的事情，前面的事情还得按老规矩办。但现实中，很多地方政府出台的新政策带有追溯性。原本证照齐全的企业，出了新政策就不合规，经营不下去了。

运动式执法。地方政府部门在落实上级方针政策，或面对个别企业出现的突出问题时，经常采取集中整治、专项整顿等运动式执法。过程中存在不加区分，“一律关停”“先停再说”等“一刀切”的做法，这是懒政表现，和法治原则和契约精神背道而驰。

对此，朱新胜委员建议：

一是要贯彻依法行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法治是经济建设的基础性工作，是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进一步焕发市场活力、激发企业家精神的不二法门。建议从中央到地方政府，将依法行政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自上而下牢固树立各级政府守信践诺、保护产权、依法行政的意识。

二是做好离任交接，改革政绩评价体系。健全并落实离任交接审计制度，以及重大决策的责任制，用制度倒逼地方政府科学、审慎决策，减少重大失误和短视行为，避免给后任留下“烂摊子”。改革干部政绩评价体系，把“旧账”清理纳入考核。同时引入落实政策、履行承诺的负面清单制，结合企业反映的问题，确保触碰负面清单的行为影响考核结果。

三是规范行政诉讼审理，加强典型案例宣传。以最高法刚刚发布的“行政协议司法解释”为契机，在全国司法系统深入宣传、规范践行修订版《行政诉讼法》，公正行政诉讼审理，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广泛宣传最高法发布的“保护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典型案例”，在行政、司法系统和民众中形成广泛共识。

四是建立企业问题收集、梳理、督办、反馈的长效机制，

保障企业有畅通的渠道反映真实情况、意见或建议。

◇ 新疆代表团：优化营商环境 增强发展新动能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是决定城市竞争力、区域竞争力乃至国家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背景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国人大代表、住疆全国政协委员围绕政府工作报告，结合履职实践，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展开讨论、建言献策。

简化手续 全面推动复工复产

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要调整措施、简化手续，促进全面复工复产、复市复业。

克拉玛依市作为自治区“最多跑一次”改革试点城市，疫情防控期间，进一步优化工程项目行政审批工作流程，一般社会投资项目从立项至开工时限压减至55个工作日。

“我们运用改革手段，推进全市各类市场主体复工复产，有序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为市场主体发展营造宽松、高效的市场环境。良好的营商环境是企业生长、发展的沃土。”全国人大代表、克拉玛依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刚说。

目前，克拉玛依市2490个政务事项只跑一次就能办理，投资审批实现2个工作日内注册开业、3个工作日内取得不动产权证、企业投资项目40个工作日内获得施工许可证，“一天拿执照，当天领发票”在克拉玛依成了现实。

“应对疫情，我们持续压减行政许可事项，深化商事制

度改革，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住疆全国政协委员、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党委副书记、州长巴德玛拉说。

目前，博州已取消行政审批事项 213 项，下放管理层级事项 80 项，104 项审批合并为 36 项。截至目前，博州 132 项续建项目已全面复工，141 项新建项目已开工 139 项，项目总体开复工率达到 99.2%。

在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并联审批运行机制不断完善。目前，巴州网上可办事项达 5069 项，基本实现政务服务事项“一网”运行，全州 98% 的市场主体可通过网上进行名称申报，库尔勒市网上注册率 86.5%，税务网厅办件率达 99%。

“我们通过创新政务服务方式，简化办事操作流程，着力打造宽松便利的准入环境和公平高效的营商环境，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做到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理。”全国人大代表、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副州长陈亮说。

政策扶持 帮助企业降压减负

“在认真落实各项帮助企业复工复产、减轻企业税费负担、扶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基础上，我们进一步加大了政策扶持力度，因地制宜制定了 9 项更为积极的政策措施。”巴德玛拉委员说。

为帮助各类市场主体渡过难关，博州扩大产业发展风险补偿资金规模至 2 亿元，安排中小微企业融资应急资金 4000 万元，预计撬动贷款规模增加到 10 亿元。融资担保费用在

自治区基础上实行全免，减免房租统一延长至 6 个月，预计降费规模增加 1000 万元。

在一系列措施作用下，博州已累计为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税降费 1.13 亿元，提供各类贷款 13.8 亿元，降成本 1.8 亿元，全州 4290 家中小微企业和 28292 户正常经营个体工商户已全部恢复运营。

“我们作为一家农业板块企业，今年生产经营受到一定影响。但疫情发生后，各级政府出台的扶持政策，切实减轻了我们的负担。政府工作报告中又提出了系列扶持政策，这让我们充满了信心，增添了干劲。”全国人大代表、新疆新业集团于田瑰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总经理阿迪力·阿不都热扎克说。

阿迪力·阿不都热扎克代表算了一笔账，2020 年 2 月至 6 月，中小微企业养老、工伤、失业三项社会保险免征单位缴费部分，医疗保险减半征收，公司预计可少缴 30 万元，此外还享受到稳岗补贴返还，在生产经营中享受到工商业电价降低 5%政策等，切实为企业减轻了负担。

不断创新 打造优质营商环境

博州对不符合《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要求的政府规章、文件及时进行了修订清理。对物流堆场等乱收费、不合理收费行为进行专项整治。

“我们还聘请了优化营商环境义务监督员，聚焦企业发

展的痛点，监督营商环境中存在的问题，打造稳定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巴德玛拉委员说。

陈亮代表表示，巴州在全州范围内实施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信用监管数据可比对、过程可追溯、问题可监测，让监管公开透明。

克拉玛依在全疆率先实行了企业投资承诺制改革，创新构建了“容缺受理+专项承诺+零审批+代办服务”的企业投资项目承诺模式，进一步规范了市场秩序，最大限度为企业“松绑”。

“我们将按照政府工作报告的要求，持续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投资审批承诺制改革、诚信体系建设改革等系列改革，将疫情期间出台的务实管用的临时性措施固化为长效机制，全力营造最优质的营商环境。”王刚代表说。

目前，克拉玛依市在“信用中国”发布的全国城市信用监测排名中排在全国第26名。

“对于企业来说，稳定的法治环境意味着更强的安全感和更持久的投资动力。”阿迪力·阿不都热扎克代表说，要不断探索企业参与营商环境建设的可操作性和常态化机制，同时进一步强化政府服务、监督、协调职能，督导企业合法经营、公平竞争。

本期策划：匡乐成、李伟、胡俊超

本期主编：胡俊超

本期责任编辑：朱思韵、陈崛翔、张雪晴

本期内容制作：胡俊超、王胜先、吴丛司、朱思韵、
陈崛翔、张雪晴

封面设计：陈松松



新华信用
www.credit100.com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
新华社三工作区

邮 编：100052

联系方式：010-88051171 010-88052756

邮 箱：credit@xinhua.org